

千阳县千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要求，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组织开展农产品产前源头治理、产中全程监管、产后质量追溯。依托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将全县农产品基地纳入质量安全追溯范围，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坚持“产出来”“管出来”并举，大力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

2、为了保障全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十四运”农产品供给安全，按照省市年度《监测方案》要求，我们立足实际，在全县范围内根据产业布局、种植作物种类及品种，筛选划定检测点，制定监测方案，定点、定时、定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并在节庆时段加强抽检，抽样覆盖县域内待上市的所有果蔬生产基地，全年抽检大田（温室）蔬菜、水果样品5800样次，检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完成定量检测样品任务134个，配合农业部、省农业厅和市监测中心例行监测、监督抽查、风险评估等检测抽样任务130个，试行推广农产品合格证6314张，其中手写式合格证1375张，二合一追溯码合格证3883张，手持式电子合格证1056张。

3、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 2021 年内设 3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认证监管股、检验检测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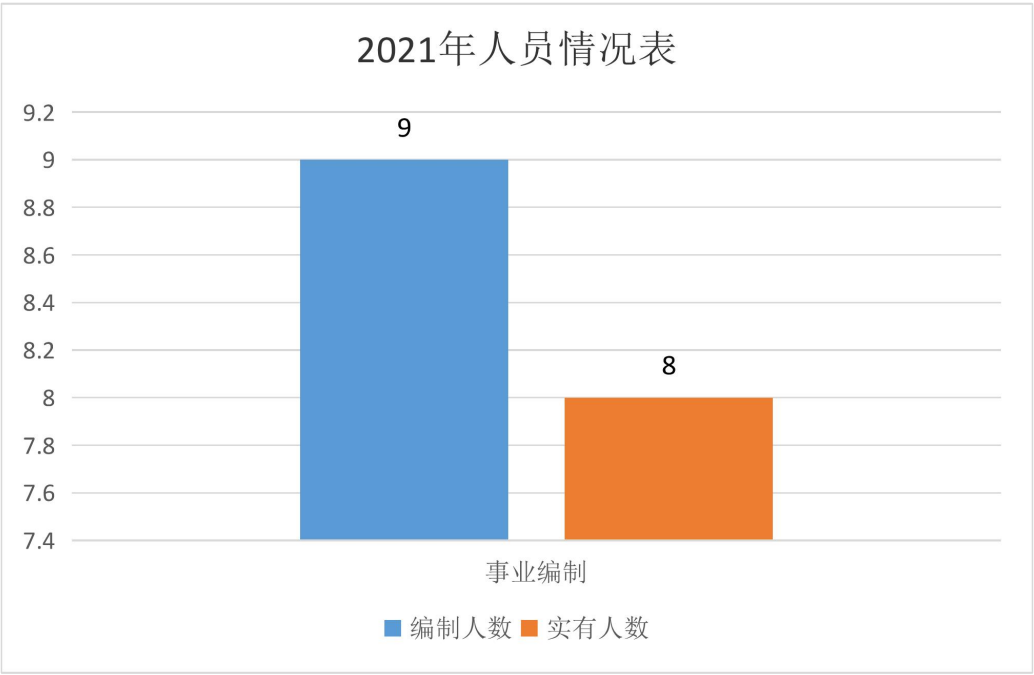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是千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为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5.04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24.3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1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02	本年支出合计	131.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71
收入总计	132.15	支出总计	13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17.88	117.8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10	7.1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98	本年支出合计	124.98	124.9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9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4.98	支出总计	124.98	124.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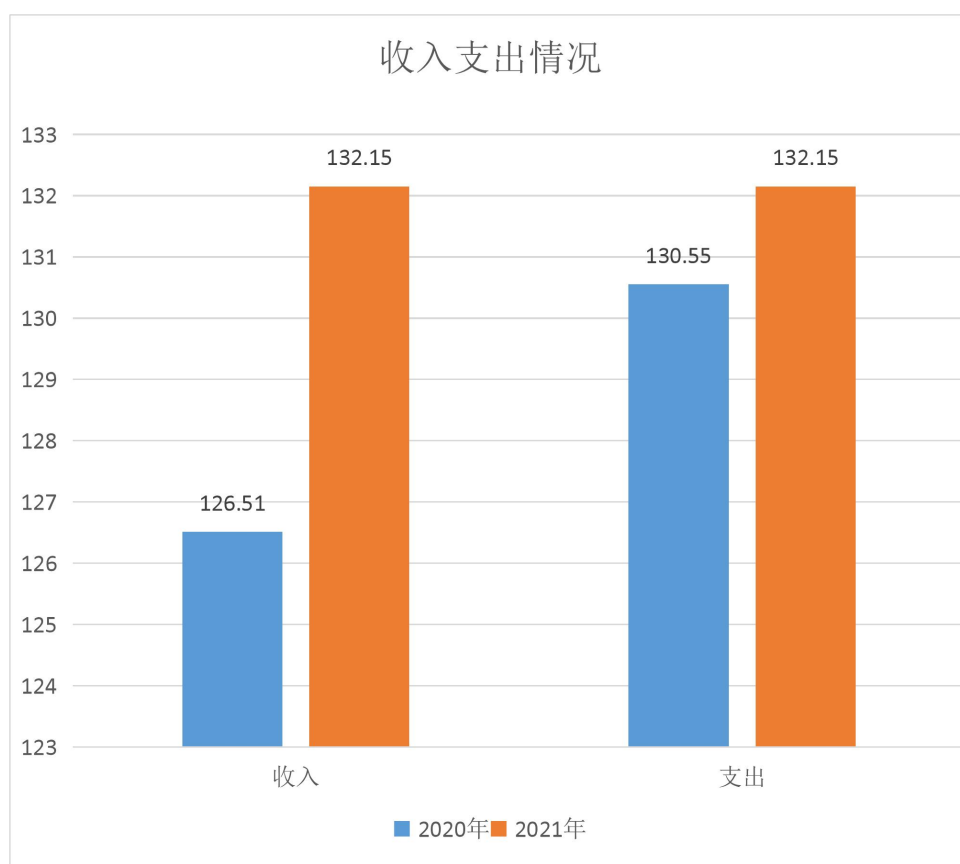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15					
决算数			0.00					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2.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64 万元，增长 4.46%。主要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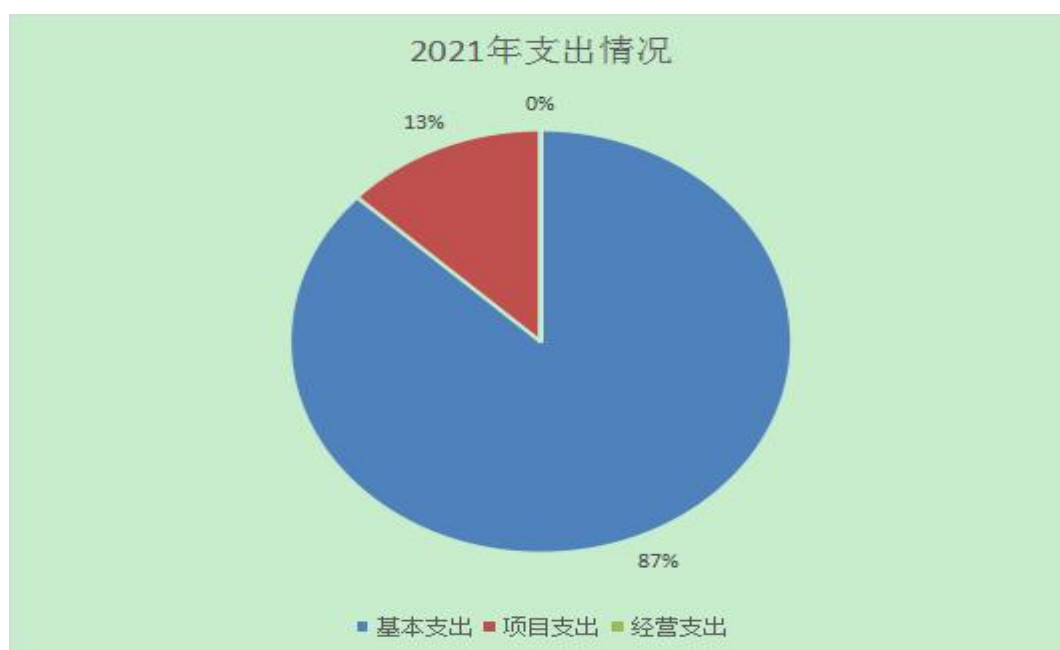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0.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98 万元，占 96.12%；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04 万元，占 3.8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1.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28 万元，占 86.94%；项目支出 17.16 万元，占 13.0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4.9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7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及项目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4.98 万元，支出决算 12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0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7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及项目费用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10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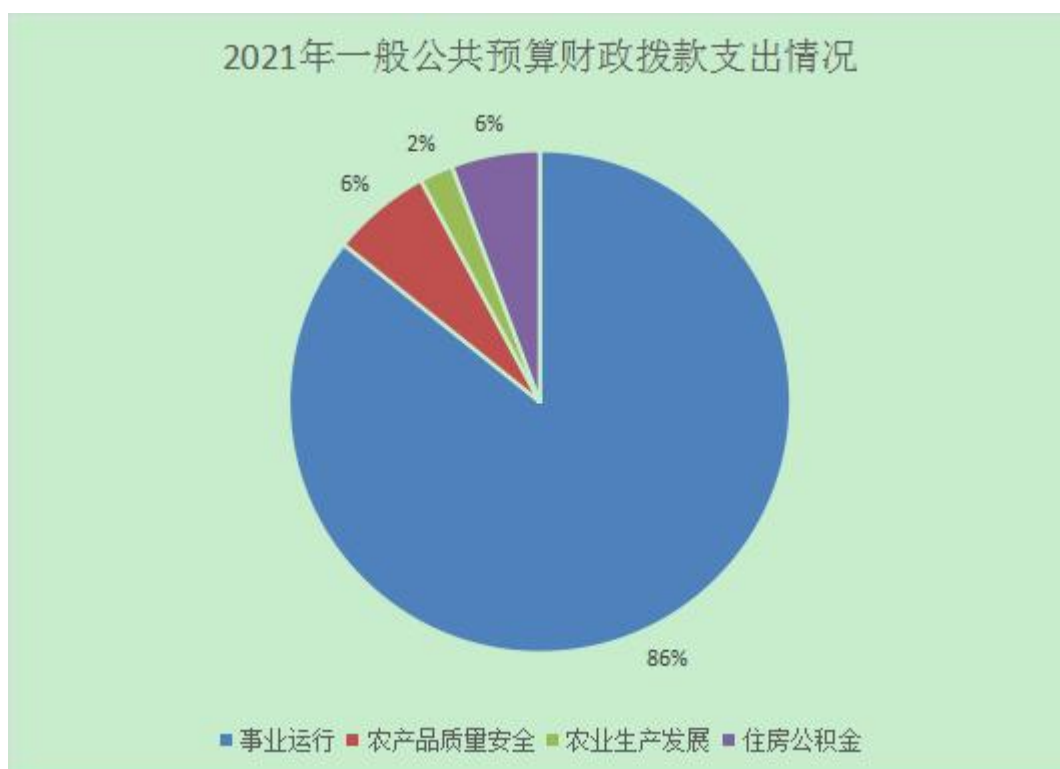
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1 元，支出决算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4.9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1.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2.66 万元、津贴补贴 10.77 万元、奖金 17.85 万元、绩效工资 21.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万

元、住房公积金 7.1 万元、医疗费 2.0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43 万元、印刷费 0.55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邮电费 0.12 万元、差旅费 1.92 万元、维修(护)费 0.18 万元、培训费 0.04 万元、专用材料费 1.51 万元、委托业务费 5.42 万元、工会经费 1.08 万元、取暖费 0.08 万元、其他交通费 1.5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1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因疫情影响无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未发生接待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1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5 万元，主要原因

是 2021 年度因疫情影响无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未发生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培训费预算，支出决算 0.04 万元，为本单位在岗职工年度职业教育公共课网络培训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会议费预算，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2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

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千阳县农安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有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岗位实行轮岗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立足实际，在全县范围内根据产业布局、种植作物种类及品种，筛选划定检测点，制定监测方案，定点、定时、定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并在节庆时段加强抽检，抽样覆盖县域内待上市的所有果蔬生产基地，全年抽检大田（温室）蔬菜、水果样品 5800 样次，检测合格率达到 98%以上，超额完成定量检测样品任务 134 个，配合农业部、省农业厅和市监测中心例行监测、监督抽查、风险评估等检测抽样 130 个，试行推广农产品合格证 6314 张，其中手写式合格证 1375 张，二合一追溯码合格证 3883 张，手持式电子合格证 1056 张。开展检测人员技术培训培训 13 场次培训 200 余人次；推广有机肥，发展有机农业，协助生产基地开展质量追溯、创建特色品牌产品，新认证有机产品 4 个。通过监测监管，降低化肥使用量，推广有机肥；引导鼓励生产者使用高效、低毒的

农药或不使用农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推广农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追溯，切实加强监管，树立我县苹果、蔬菜、西瓜、葡萄等优质农产品品牌，确保农业总产值稳定增长。通过检测，确保合格农产品安全上市，保障广大市民“舌尖上的安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 万元，执行数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内检验检测果蔬样品 5800 份；送检样品 134 个；配合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市农业农村局抽检果蔬样品 130 个；建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试行推广农产品合格证及质量安全质量安全追溯码“二证合一” 6314 个；开展检测人员技术培训培训 13 场次培训 200 余人次；推广有机肥，发展有机农业，协助生产基地开展质量追溯、创建特色品牌产品，新认证有机产品 4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自评发现项目管理中的不足，比如在样品送检第三方检测公司的选择阶段耗时太多，未能合理计划安排，造成样品送检开始稍晚，有些农产品已经上市才送检，没有能够在农产品上市前进行样品检测，对实时掌握我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动态产生了一些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项目管理中多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政策，按计划、按节点合理工作，再接再厉保持成绩，对不足之处立即改正、充实完善，提高财政支农资金使用绩效。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				
主管部门			千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室内采样检测果蔬样品5000个；目标2：例行送样检测果蔬样品122个； 目标3：配合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市农业农村局抽检果蔬样品50个；目标4：推广农产品合格证1000份、质量安全质量安全追溯码3000个； 目标5：生产主体和技术人员培训7人次。				年内检验检测果蔬样品5800份；送检样品134个；配合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市农业农村局抽检果蔬样品130个；建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广农产品合格证及质量安全质量安全追溯码“二证合一”6314个；开展检测人员技术培训培训13场次培训200余人次；发展有机农业，协助生产基地开展质量追溯、创建特色品牌产品，新认证有机产品4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例行送样检测果蔬样品、室内采样检测果蔬样品、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市农业农村局抽检果蔬样品、推广农产品合格证1000份、质量安全质量安全追溯码、生产主体和技术人员培训		122个、5000个、50个、3000个、7人次、2场次	134个、5800个、130个、6314个、200人次、13场次	
		质量指标	农药残留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12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13万		13万	1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两品一标”认证，增加农民收入		10%以上	10%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群众放心购买优质安全的农产品，保障消费者食品安全		全面保障农产品安全	全面保障农产品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引导生产者使用高效低毒农药或不使用农药，严禁高毒剧毒农药的使用，提升耕地质量，改善产地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种植业生产逐步规范化、标准化，生产主体安全意识不断增强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域内所有农户满意度		≥97 %	≥97 %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24.98 万元，执行数 13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1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千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调整优化项支出结构，加大对抽样送检、认证“两品一标”农产品、农产品追溯合格证的使用、农产品基地证后监管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对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和办公费等一般性支出，强化绩效管理。根据有关要求不断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建立健全月度支出分析调度机制，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不均衡，支出进度率有待提高。果蔬样品的采样及送检有季节性，一、四季度果蔬种植成熟少，可供采样送检的样品少，费用支出少，果蔬集中成熟季在三季度，三季度大量支出，造成项目全年支出进度快慢不均衡，使全年执行进度率不均衡。推广质量追溯和合格证缺少必要的仪器设备。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预算编制工作。按照相关测算标准及实际需要科学合理测算各项支出，细化宣传、培训、抽样、送检、药品试剂仪器购置等支出预算，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2、狠抓支出进度。坚持支出进度按月核计，明确任务落实，从项目支出、财务清算等方面抓支出进度，以确保实际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保持一致，对支出明显落后于序时进度的，及时查找原因按照规定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主要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监测，抽检、送检、仲裁监测、产地环境及农业投入品检测，风险评估和“三品一标”认证申报，对农产品生产者、经营者、消费者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咨询等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1、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要求，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组织开展农产品产地源头治理、产中全程监管、产后质量追溯，依托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将全县农产品基地纳入质量安全追溯范围，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2、在全县范围内根据产业布局、种植作物种类及品种，筛选划定检测点，制定监测方案，定点、定时、定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并在节假日时段加强抽检，抽样覆盖县域内待上市的所有果蔬生产基地，全年抽检大田（温室）蔬菜、水果样品5000样次，检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完成定量检测样品任务，配合农业部、省农业厅和市监测中心例行监测、监督抽查、风险评估等检测抽样任务。3、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定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抽检大田（温室）蔬菜、水果等样品5000个，抽检合格率98%以上；完成定量送检样品35个，配合部、省、市业务主管部门做好例行监测抽样50个以上。2、在规模生产经营主体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力争“两品一标”获证产品纳入追溯管理。3、全面健全完善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监管目录，将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全部纳入监管范围，确保生产安全，督促健全生产档案建立健全完善相关制度。4、协助做好“干阳苹果”和“干阳奶山羊”地理标志保护登记工作，认证“两品一标”及名牌优新农产品3个以上，打造干阳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5、加强人员培训，全年培训内检员3人、检测人员3人、检查员及核查员3人、“两品一标”监管人员3人。7、试行推广追溯二维码5000张，合格证2000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24.98/124.98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转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45%，第三季度进度≥75%	半年进度≥45%，第三季度进度≥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15/0.15	0.15/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条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